

丰顺县自然资源局民法典普法责任清单

时间： 2020 年 8 月 10 日

单位：（盖章）

序号	普法内容	普法对象	普法时间	具体措施	责任领导	责任部门	联络员
1	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广泛开展民法典宣传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和全国“两会”精神，特别是在中央政治局第二十次集体学习时的重要讲话精神，学习宣传实施民法典的重大意义、民法典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中的重要地位。重点开展《民法典》物权篇特别是涉及不动产物权的普法	1. 广大人民群众； 2. 行政相对人（复议申请人等）； 3. 我局自然资源系统工作人员	7-10月	1. 将《民法典》列入我局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内容，以召开局党组中心组学习会议的形式，邀请民法专家开展全县自然资源系统民法典专题讲座。 2. 在局微信公众号开展《民法典》中涉及自然资源的有关规定的宣传。 3. 在我局公共场所张贴《民法典》与生活同行》宣传海报，并在LED屏滚动播放宣传标语； 4. 将《民法典》的有关规定纳入“谁执法谁普法”中开展广泛普法。 5. 依托省国家工作人员网上学法考试系统，组织开展我局国家工作人员民法典专题学考。	陈海捷、徐显淳、徐俊丰、	办公室、政策法规股、不动产登记中心	邹春林、林丽明、黄健